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
-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6,000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恒宝通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截至2018年9月6日，前次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1天封闭式理财产品恒宝通光	1,000,000	2018-09-07	2018-10-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天封闭式理财产品恒宝通光	500,000	2018-09-07	2018-11-0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式人民币产品	500,000	2018-09-07	2018-12-08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0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4,000,000	-	-	-	-	-	-

2、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无

二、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1、投资目的及对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9月10日(星期一)上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和相关文件分别于2018年9月4日及9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到董事12人,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12人。其中董事胡伟、吴亚德、廖湘文、龚海涛、陈燕、范志勇、陈凯以及独立董事蔡耀光、温兆华、陈晓露、白华均亲自出席会议;董事陈元因故未能亲自出席本公司会议,委托董事胡伟代为出席并表决。

(四)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主持,会议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为本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通过聘任下届管理层之日止。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宜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函,独立董事详见本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公司对此项议案对吴亚德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廖湘文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逐项表决)。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为本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通过聘任下届管理层之日止。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黄华南和温泊华分别为本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龚海涛为本公司总会计师,聘任赵桂萍为本公司总会计师,聘任陈守逸为本公司总会计师,以上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下届管理层之日止。

本公司对此项议案对吴亚德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为本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赵桂萍为本公司总会计师,聘任陈守逸为本公司总会计师,以上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通过聘任下届管理层之日止。

本公司对此项议案对吴亚德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为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将《总裁工作细则》及《财务负责人工作细则》相关条款中的“财务总监”修订为“总会计师”,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修订为“财务负责人”。上述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湘文、龚海涛分别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公司本届管理层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廖湘文、龚海涛分别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公司本届管理层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将《总裁工作细则》及《财务负责人工作细则》相关条款中的“财务总监”修订为“总会计师”,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修订为“财务负责人”。上述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财务总监调整为总会计师,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